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谢奇志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持有人245名，实际出席持有人188名，代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为33.13万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80.31%。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及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33.13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谢奇志、钟丹、王玮为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且不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33.13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同日，公司召开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谢奇志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行使下列职权：

- (1) 负责召集和主持持有人会议；
- (2) 为员工持股计划开立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4) 代表全体持有人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
- (5) 拟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增发或发行可转债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 (6) 代表全体持有人、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7) 决定本计划持有人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清算和财产分配；
- (8) 办理持有人发生离职、考核不合格、继承等情形时相应份额及对应标的股票的处置；
- (9) 根据管理办法对持股计划的财产进行处置；
- (10) 持有人会议授予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3.13 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万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